

证券代码：870241

证券简称：二五八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29日，公司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事项。该发行方案中，公司分别向在册股东庄良基、孟献俊、林溪发行股份数量共不超过165.00（含165.00万股）万股，发行价格为1.60元/股，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264.00万元（含264.00万元）。2017年1月16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7年5月23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7]2786号《关于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165.00万股，其中限售804,375股，不予限售845,625股。2017年7月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17】第25-00001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止 2017 年 1 月 25 日止，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264.00 万元。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公司并未使用相关资金，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披露《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与主办券商、专户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2 月 16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64 万元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信息如下：

户名：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账号：129230100100224581

公司与主办券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上述认购账户相符，并约定该专户金额为 264.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已使用 2,640,000.00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640,0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2017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200.00
减：2018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2,487,226.00
减：2019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163,505.12
三、利息收入及扣除手续费情况	
加：2017 年度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216.96

加：2018 年度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 557. 39
加：2019 年度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6. 77
四、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

除上述情况外，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